

中山市火炬区2021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核查评分意见表



项目单位 (全称)	教育事务指导中心		项目 代码	120	项目名称	校车经费	137162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专家 评分	合计
工作质量 (8分)	评价工作质量 (8分)	评价工作质量	8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评价材料（包含自评表、核查表及佐证材料等）是否完整、规范； ③评价材料是否真实、有效，是否与项目存在联系，能证明项目实施管理、完成等情况； ④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缺漏或不对应，内容是否全面详实。			6	6
预算执行过 程管理 (32分)	项目管理 (10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1	23
		项目调整	2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1	
		制度执行及监管	6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②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③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④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4	
	资金管理 (2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2	
		使用合规合理性	7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7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8	
绩效指标完 成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7	43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5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4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经济效益指标	20	项目对行政成本减少或收入的增加带来的效益、或项目实施后对受惠群体、社会发展、环境保护、劳动就业、公共服务等的影响。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12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项目实施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5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 满意度	5	根据公众对项目总体实施效果等情况的满意度调查结果判断。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问卷调查的方式开展满意度调查。 ①满意度=100%，得5分； ②90%≤满意度<100%，得4分； ③80%≤满意度<90%，得3分； ④70%≤满意度<80%，得2分； ⑤60%≤满意度<70%，得1分； ⑥满意度<60%，或出现上访、涉诉问题的，或未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得0分。			0	
扣分项 (-5分)	项目实施整改 情况 (-5分)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报送整改措施及佐证材料。 无需报送整改措施或已整改完毕的不扣分；部分整改完毕视情况扣1-4分；未进行整改的扣5分；未报送整改情况及佐证材料的扣5分。			0	
合计	—	—	100	—————				72
评价等级		优（90-100）；良（80-89）；中（70-79）；低（60-69）；差（0-59）						中

内容	评价意见
总体评价	<p>本项目年初预算批复金额200万元，年中预算调减 62.84万元，实际支出金额132.5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支出实现率66.25%。根据项目单位描述，该项目主要是用于支付该区公办小学股民学生乘坐校车费用，属于民生项目，项目具有可行性和必要性，但该项目属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在手续完善上还存在不足，所提供的服务合同缺乏具体考核内容条款。此外，在项目绩效指标设定中，产出指标和产出内容方面没有详细说明。该项目得分为72分，等级为中。</p>
存在问题（包括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绩效表现、自评工作质量、预算安排等方面）	<p>主要问题：（一）自评工作质量方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自评表中绩效部分内容填报不够规范，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应就项目实施具体成果做详细说明，并设置相应的数据指标。 2. 项目的立项依据及相关文件材料准备不完整，实施过程佐证材料提供较少，如预算调整表、招标文件等，缺乏满意度调查情况表。 <p>（二）预算执行过程管理方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项目管理方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该项目在2015年4月10日中山火炬开发区党工委管委会联席会议纪要中明确提到：根据区审计办专项审计要求，区教育事务指导中心拟委托区招标办就我区公办小学校车服务项目进行公开招标。但所提供的附件材料，没有提供招投标方面的材料。 （2）该项目属于常规性项目，一旦确定招投价格，每年所需资金应该基本相同，该项目所提供的校车合同只是2015年签订的，但之后的没有提供双方签订的校车服务合同。 2. 资金管理方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该项目部分数据不一致，所提供自评表（核查版）显示支付率66%，但在所提供财政支出专项项目明细表（核查版）中显示该项目经过预算调减，调减62.84万元，实际支出率为96.6%，究竟以哪个数据为准，应明确。 （2）该项目年初预算安排200万元，实际支出132.5万元，支出率为66%，资金使用效益比较低，并且在年中进行预算调减62.84万元，但没有提供财政局对预算调减的批复文件。 （3）该项目预算资金编制不严谨，根据资金支出明细，主要用于支付2019年12月-2020年11月该区公办小学股民学生乘坐校车的费用，每年资金数额应该相差不大，但预算数和实际支出数相差较大。 <p>（三）项目绩效方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该项目所提供的绩效指标没有结合该校车经费作用来设置，难以体现其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 2. 该项目属于接送学生而产生的租赁校车费用，其服务主体学生和家長满意度调查没有提供。
改进建议（包括管理优化、绩效提升，自评工作完善及预算调整等）	<p>相关建议：（一）自评工作质量方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议进一步规范填报自评表，绩效完成情况应就项目实施具体成果做详细说明。 2. 建议提供项目立项依据及项目实施过程和效果的佐证材料，如预算调整表、招标文件等，同时提供满意度调查情况表。 <p>（二）预算执行过程管理方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项目管理方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建议根据2015年4月10日中山火炬开发区党工委管委会联席会议纪要中要求，明确该项目是否履行了政府采购手续，有没有采用公开招标方式，如有，请提供相关招标文件。 （2）建议提供2020年双方签订的校车服务合同。 2. 资金管理方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建议对所提供的不同表格中数据应该一致，避免出现数据不准确现象。 （2）建议提供财政局对年中预算调减62.84万元的批复文件。 （3）建议严格预算编制，根据辖区内公办小学学生数量合理预计所需的校车服务金额，避免预算金额和实际支出金额相差过大。 <p>（三）项目绩效方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议结合校车运转情况合理设置其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如增设校车接送学生数量、校车空离、校车空离率、校车安全事故发生率等数据指标。 2. 建议针对服务对象设置，乘坐学生和家長对校车服务满意指标，并提供相应的问卷调查。
对下年度预算安排建议	保留（ ）；保留但建议部分核减（√）；取消（ ）。

